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28日9:15—15:00。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6 月 2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字路 699 号（苏州普丽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姜卫东先生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9 人，代表股份 47,775,5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775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34,117,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4.117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6 人，代表股份 13,658,0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3.658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6 人，代表股份 13,658,0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3.658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6 人，代表股份 13,658,0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3.6581%。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王肖东律师、从灿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 1.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653,0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34%；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653,0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4%；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93,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0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5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327%。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93,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30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5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27%。

议案 2.02 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653,0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34%；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653,0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4%；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3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653,0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34%；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653,0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4%；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4 交易对价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05 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06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07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 反对 5,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 弃权 196,1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 反对 5,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 弃权 196,1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08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 反对 5,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 弃权 196,1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 反对 5,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 弃权 196,1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09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0 锁定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1 上市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

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2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4 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5 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6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及解禁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7 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

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8 置入资产交割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9 置出资产交割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

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0 置出资产的人员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1 发行股份的交割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2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3 过渡期间损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4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5 业绩承诺补偿及期末资产减值补偿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6 本次交易决议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3.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4.00 《关于〈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5.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及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姜卫东、舒石泉、姜晓伟、张锡亮、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润惠（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润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216,8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69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4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937%。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216,8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769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4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1937%。

议案 6.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及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姜卫东、舒石泉、姜晓伟、张锡亮、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润惠（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润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216,8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69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4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937%。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216,8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769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4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1937%。

议案 7.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及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姜卫东、舒石泉、姜晓伟、张锡亮、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以及〈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润惠（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润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216,8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69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4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937%。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216,8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7697%；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4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1937%。

议案 8.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

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9.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0.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

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1.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2.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3.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5.00 《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6.00 《关于确保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7.00 《关于确认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8.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

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19.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之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

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7,574,4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91%；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1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议案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58%。关联股东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 34,117,5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56,9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76%；反对 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6%；弃权 19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6,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5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28 日